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9年4月18日的情況)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有關各方的回應
1. 香港旅遊發展局 2019-2020年度工 作計劃 (2019年2月25日)	政府當局/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按委員要求/承諾就以下事項提供資料—— (a) 過去3年，旅客在香港的消費分析；及 (b) 針對在香港非法提供導遊服務的執法行動及過去3年的相關檢控數字。	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於2019年3月27日隨立法會CB(4)689/18-19(01)號文件發給委員。
2. 美容和健身服務 消費合約設立法 定冷靜期 (2019年3月1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a) 過去3年，與香港美容業有關的交易總數，以及在這類交易中，被發現與不良營商手法有關的宗數的百分比；及 (b) 因應事務委員會就美容及健身服務消費合約設法定冷靜期的建議所收到的意見書，以及委員/團體代表/個人在會議上就上述建議所表達的意見，提供書面回應。	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於2019年4月1日隨立法會CB(4)705/18-19(01)號文件發給委員。